

摄像头对准工位、不给安排工作

被踢出八百四十五个工作群

女子遭公司『冷处理』被迫离职



排任何工作。她每天打卡上班,主动询问工作安排,得不到任何回复。

直到2025年10月14日,小古向公司寄出《被迫解除劳动合同告知书》,结束了在公司6年多的职场生涯。

小古出示的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书显示,法院判决公司向小古支付63808.38元。其中2025年9月和10月工资、经济补偿金和此前一审判决数额一样。改判部分为:支付未休年休假工资1905.05元,支付2025年9月加班工资44.19元。

裁判文书写明,双方劳动合同约定加班实行“书面审批制度”,未经批准自行延时不算加班;且小古每月签字确认工资表,纠纷前从未书面提出异议,因此二审对2025年9月之前的加班费不予支持。

对于加班费认定结果,小古并不认同。“我在公司工作6年,有2个G的文件证明常态化加班。”小古表示,她已于8月28日提交再审申请,争取加班费权益,并表示计划针对公积金、社保等权益合法维权。

被踢出845个工作群

二审判公司支付工资经济补偿等6万余元

维权过程中,小古将这段经历改编成歌曲短视频发在社交平台,受到网友关注。尤其是她被踢出845个工作群的细节,引发诸多讨论。

“那天我微信不断弹出被移出群聊的通知,响了一上午。多人分批操作,将我移出各类业务、活动工作群。后来整理证据维权时统计,累计被移出了845个工作群。”小古说:“感觉被公司无理由针对。”

离职之后,薪资结算遇难题,于是她向当地劳动仲裁部门申请维权。劳动仲裁立案后,公司发放9月工资,“此前近一年工资都在8000元至10000元,但9月只有3514元。”她多次索要工资条明细,没有得到公司回应。

等到10月薪资发放节点,小古发现自己已被老板微信拉黑。而仲裁开庭前两天,公司给她转账55元,作为她10半个月劳动报酬。极低的薪资、公司冷处理的沟通态度,坚定了她维权的决心。

在重庆市大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下达后,公司拒不履行,双方

均向法院提起诉讼。

此后,案件出现“双向诉讼”:公司作为初始原告起诉小古,要求返还工作微信账号等;小古应诉同时提起反诉,追索劳动报酬。小古的诉讼身份为被告及反诉原告,涉事公司则为原告和反诉被告。

2026年5月6日,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,判令公司支付小古工资8367.58元,2021年至2025年加班费3112.99元、未休年假工资210.05元、经济补偿金53491.56元;同时判令小古返还工作微信账号。

一审之后,双方不服,继续上诉,直到日前二审宣判。

“我一直想不通为啥遭遇冷暴力。”小古说,在公司工作6年,和同事相处也很愉快。“我猜测可能有两点触怒了老板:一是好几次通知临时加班,我虽然最后配合但表示过拒绝;二是公司调整绩效规则时,我当众提出过质疑。”

天眼查信息显示,小古此前公司为重庆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,成立于2015年,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某。

记者联系上李某,李某表示:“我们公司无法处理此事,不方便多说。”

律师说法

遭遇职场冷暴力要及时留存证据

“很多打工人都踩过坑。”北京安创律师事务所周兆成律师结合本案,对打工人如何合法合理维权进行分析。周兆成律师介绍,公司刻意孤立、架空岗位、逼员工主动离职,属于违法变相辞退,劳动者依法可以主张经济补偿。其次,公司的格式条款并非绝对无效,签字确认就代表认可当期薪资考勤,事后再维权难度极大。

“同时,单纯打卡记录不算有效加班证据,法院只认可公司安排、指令、审批记录。”周兆成律师提醒,遭遇职场冷暴力,要及时留存证据。核对工资考勤有异议,务必留书面、微信文字异议记录;日常加班也务必留存领导安排工作的记录,补齐审批证据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谢杰 马嘉豪

近日,有网友发帖称,其乘坐厦门航空从西宁飞往北京的航班途中,遭到邻座乘客辱骂,冲突升级后“被扇耳光、击打头部”。

乘客发帖:飞机上遭邻座扇耳光

厦航回应:机组人员第一时间制止,警方介入处理

当事乘客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,自己是一名大学生,8月19日晚上,她和朋友乘坐厦门航空MF8180航班从西宁飞往北京,中途有一位中年女性换座位到她旁边的空位,飞行途中中年女性乘客多次肢体触碰打扰,后续发生冲突。

8月31日,厦门航空新闻事务组相关工作人员向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表示,目前该事件由公安机关处理。该工作人员还明确表示,航司不会对当事乘客进行补偿。

据当事网友发帖叙述:“本人乘坐厦门航空从西宁飞往大兴机场,旁边有一个空座位,一位乘客与别人发生不愉快,调到我旁边的空位,凌晨飞行途中,邻座乘客多次肢体触碰打扰我,我提醒之后,对方开始当众对我及同行人员进行长时间言语辱骂。”

帖文称,“在持续辱骂的阶段,机组人员没有到场干预处置,未及时化解冲突,冲突持续升级。后续该乘客起身动手,扇耳光、击打我的头部,脚踹我的腹部,抓挠我的面部;我的同行同伴上前保护我,同样遭到对方殴打。直至动手伤人发生之后,安全员才赶来制止施暴行为。”

“本次事件造成我耳鸣、头晕、听力下降、面部擦伤,身心均受到伤害,同行朋友为了护我也受到伤害。”

帖文还表示,事件发生过程中,客舱监控存在拍摄盲区,安全员处置时执法记录仪未能记录施暴全过程,暴力画面几乎无留存。“落地后我主动报备、求助维权,但航空公司全程推诿,现已报警,依法维权。”

8月27日,当事乘客又更新帖文:“事件发生时,机上安全员未及时开启执法记录仪,现场证据未能完整留存。本人向厦门航空正式投诉机组、安全员现场履职事项,厦门航空告知我,该问题不予受理,没有开展调查处理。”

8月31日下午,厦门航空公司新闻事务组相关工作人员向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表示,事发航班的确是8月19日的MF8180航班,“机组人员第一时间进行制止,安全员也第一时间介入。”

当记者问到为何安全员的执法记录仪没有记录到相关冲突画面时,该工作人员表示,“因为他(安全员)走过去的时候,他们已经停止了,就没拍到。”

该工作人员还表示:“听警方的,她后面报警了,公安机关在处理。”

针对是否会对当事乘客进行补偿的问题,该工作人员反问:“为什么要给她补偿呢?有什么理由要补偿她呢?我们有第一时间(进行制止)。”

同时,该工作人员还表示事情发生比较突然,“都听公安机关的。”

随后,记者联系上首都机场公安局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分局,相关警员表示,采访需与分局新闻宣传部门联系。截至发稿时,记者暂未接到机场公安宣传部门的回复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李茂佳

8月31日,重庆女子小古(化名)的职场维权事件登上热搜。这起历经仲裁、一审、二审的劳动纠纷,8月21日由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:公司须支付给小古工资、经济补偿等6万余元。

“毕业后在公司工作6年,却莫名坐上了‘冷板凳’,公司把我踢出845个工作群,老板不许主管给我安排工作,不给任何说法。”当事人小古向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表示,二审宣判后,她针对加班费的部分,已于8月28日申请再审。

女子遭遇职场“冷板凳”

摄像头对准工位、不给安排任何工作

谈及这起经历劳动仲裁和一审、二审的职场纠纷维权,当事人小古介绍,8月27日,前公司终于向她支付了法院判决的款项,但她的维权“并没有结束”。

“2019年6月,我作为应届毕业生入职重庆一家传媒公司,做视频运营。”小古讲述,变故发生在2025年9月,老板口头提出对其调岗,却未给任何理由,又安排主管转告她在家休息3天。“我当时查询得知无故旷工3天有可能被辞退,就没有居家休息,坚持正常到岗。”

小古表示,她的拒绝,换来公司一系列“冷板凳处理”:办公电脑被搬走,工位被摄像头对准,主管被明令禁止给她安